

招标公告

廉江市河唇镇乡村振兴连片连线特色示范带建设项目监理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廉江市河唇镇乡村振兴连片连线特色示范带建设项目监理已由廉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湛廉发改投审〔2022〕9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202-440881-04-01-318329，项目业主为廉江市河唇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市财政部门按规定统筹解决，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廉江市河唇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源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湛江市廉江市河唇镇。

2.2 建设规模：

规划总长约 24km 旅游线路，其中精品段约 12km(含花街及鱼头汤街)，涉及 5 个行政村重点建设 3 个特色精品村,建设杨桃沟基础设施（建设驿站、停车场等）等。主要建设内容含道路修复工程（总建设 14.36 公里，含花街约 2.26km；红荔路约 1.97km；五一路约 0.55km；河新路约 0.47km；鱼头汤街约 1.11km；罗洲路 1.00km 等）、三线下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及其他基础配套设施等。

2.3 投资概算：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29600.4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4207.97 万元。

2.4 监理费用：暂定 321.74 万元。

2.5 监理服务期限：自签订本工程合同之日始，至工程验收合格并完成移交、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满止。

2.6 招标范围：本工程设计图、招标文件和有关资料所包含的工程内容，以及设计图中没有列出的，但为本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等所必要的附加工程施工的监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或综合甲级资质，营业执照有效。

3.2 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备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在投标企业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程师证书。自本项目投标之日起，其最多只能同时担任 3 项(含本项目在内)工程的总监理工程师（兼任的其他项目必须在湛江范围内）。

3.3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4 本项目须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gzggzy.cn/>）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编制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

4.2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00 时(北京时间，下同)。

4.3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7 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答疑区提出)。

4.4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答疑时间：2023 年 5 月 24 日。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统一发布修改招标文件，投标人应该注意查看。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4.4.1 投标人应注意查看招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发布的招标文件修改，并根据修改及时调整投标文件。

4.5 投标文件（纸质版）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 9 时 30 分。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4.6 开标时间：2023 年 6 月 8 日 9 时 30 分。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16 号开标室。**

4.7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采用网上项目信息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2023年 5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8 日 9 时 30 分，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项目信息登记手续。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http://zbtb.gd.gov.cn>)

/login)、**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网址: <http://www.gzggzy.cn/>) 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廉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6682436**。(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8. 疫情防控注意事项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要求执行。

9. 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廉江市河唇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源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湛江市廉江市镇府路 21 号**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 1264 号 316 室**

联系人(实名): **黄庆谟** 联系人(实名): **赖丽芳**

电话: **0759-6458366** 电话: **13538746993**

传真: /

电子邮件： /

2023年5月19日

